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大事記(112年9月)

112年9月4日(星期一) **落實公義與關懷的執行者-專訪最高檢察署張主任檢察官清雲**

張主任檢察官清雲任職本署期間(99年7月28日至105年7月17日),完備各項行政執行制度與法令,積極實踐公義與關懷政策,行政執行業務績效屢創新高,張主任檢察官因而榮獲103年度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本署非常榮幸邀請張主任檢察官就「《弱勢關懷政策》的發想及推動」、「面對執行績效起伏應有的態度」及「民眾陳抗的處理」等3個主題分享他的經驗及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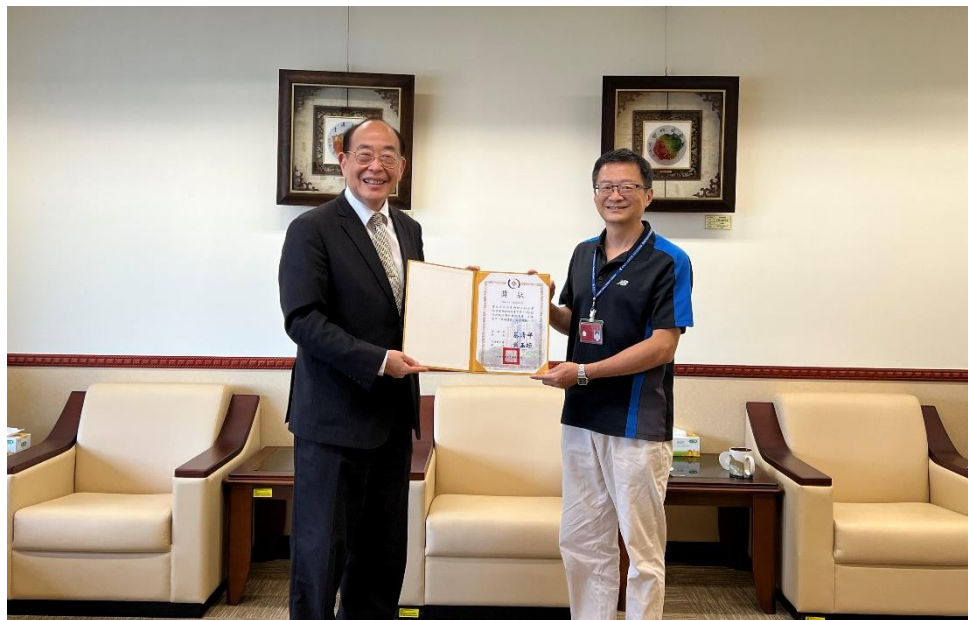
張主任檢察官清雲接受執行園地專訪
分享他擔任本署署長推動各項執行措施的發想過程與經驗

112年9月5日(星期二) 署長頒贈「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為表彰辦理執行案件辛勞得力之執行人員，黃玉垣署長特於本日上午親赴新北分署，公開頒發「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予獲獎之2名書記官，並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黃署長頒發獎狀予新北分署書記官廖昌弘



黃署長頒發獎狀予新北分署書記官汪子堯

112年9月6日(星期三) 署長頒贈「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為表彰辦理執行案件辛勞得力之執行人員，黃玉垣署長特於本日上午親赴臺北分署，公開頒發「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予獲獎之2名書記官，並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黃署長頒發獎狀予臺北分署書記官李育菁



黃署長頒發獎狀予臺北分署書記官吳宜蓁

112年9月11日(星期一)署長頒贈「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為表彰辦理執行案件辛勞得力之執行人員，黃玉垣署長特於本日上午親赴士林分署，公開頒發「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狀」予獲獎之2名書記官，並向獲獎人員表達肯定。



黃署長頒發獎狀予士林分署書記官陳鴻源



黃署長與士林分署分署長周懷廉、主任行政執行官林靜怡及獲獎人員合影

「執行園地」本期刊物重點如下：

- 一、蔡部長主持行政執行署高階主管及分署長交接暨宣誓典禮。
- 二、本署及各分署近期紀事。
- 三、公權力強制執行作為。
- 四、關懷弱勢—暖心的執行機關。
- 五、人物專訪---專訪吳陳鏗大法官。
- 六、各分署亮點介紹—新北分署。
- 七、執行業務研究專論。
- 八、法學思塾。



蔡部長主持行政執行署高階主管及分署長交接暨宣誓典禮

本署高階主管及分署長聯合交接暨宣誓典禮於 11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10 時整假法務部 5 樓大禮堂舉行，由法務部蔡清祥部長親自監交及監督。

本次計有 1 位新任高階主管及 6 位新任分署長進行交接暨宣誓。新任高階主管部分，原任臺北分署葉自強分署長接任本署副署長。新任（調任）分署長分別為：楊秀琴分署長接任臺北分署分署長、黃立維檢察官調任新北分署分署長、吳祚延分署長接任臺中分署分署長、張雍制分署長接任臺南分署分署長、楊碧瑛分署長接任高雄分署分署長、柯怡如檢察官調任屏東分署分署長。

黃玉垣署長提出行政執行的五大面向，作為勉勵本署及各分署執行團隊之目標：一、落實科技化法務部政策，導入 AI 數位治理提升核心業務量能。二、強化機關跨域橫向聯繫，介接既有資源增進執行效能。三、貫徹國家當前重大政策，主動專案執行回應社會脈動。四、展現法務部團隊效能，全力辦理檢察機關囑託執行案件。五、主動關懷弱勢義務人，形塑溫暖之執行機關形象。

蔡部長肯定行政執行署各分署成立至今近 23 年，徵起金額已突破 6,400 億餘元，績效卓著。期許各位高階主管及分署長，應勇於承擔責任、以身作則，建立正確觀念，運用各種方法，使民眾瞭解遵守法律的重要性，保持積極態度，秉持「公義與關懷」核心價值，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持續以創新思維與妥適應對作法，帶領同仁提升執行效率及服務品質，重視外界看法，回應各界要求，達成讓國人有感之施政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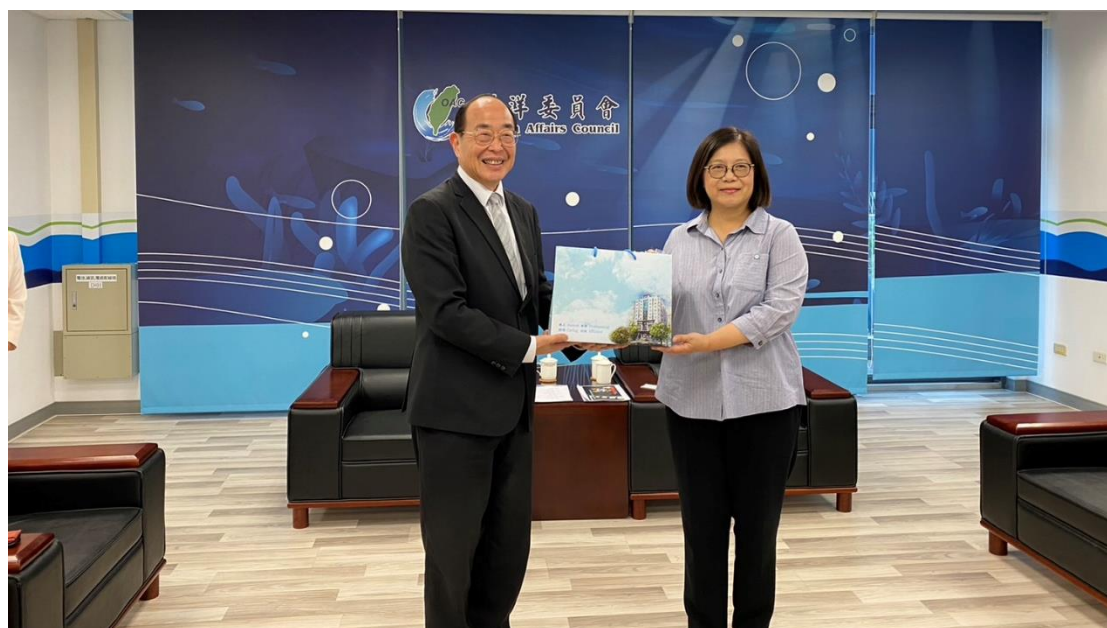
臺北分署分署長交接儀式

112年9月18日(星期一)署長拜會海洋委員會拜會管碧玲主委

本署黃玉垣署長率領高雄分署楊碧瑛分署長、屏東分署柯怡如分署長及3位(主任)行政執行官至海洋委員會拜會管碧玲主委，研商本署預訂於112年11月15日假高雄大學舉辦「國際研討會」之相關事宜，並邀請海洋委員會協辦，建立跨機關合作，共同推動國際學術交流。



本署黃玉垣署長、高雄分署楊碧瑛分署長、屏東分署柯怡如分署長及3位(主任)行政執行官與海洋委員會管碧玲主委合影



本署黃玉垣署長致贈伴手禮予海洋委員會管碧玲主委

為精進行政執行署及各分署行政執行官之法學素養與專業知能、回應輿情及新聞發布的技巧，並擴展行政執行官科技化的創新思維，俾提升辦案品質與執行效能，於本日舉辦「112 年度第 2 次行政執行官在職教育訓練」，特別邀請蔡部長蒞臨致詞勗勉。

蔡部長首先頒發「行政執行署及分署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受獎者共 8 名行政執行官，皆是辦理滯欠大戶案件並全案徵起之行政執行官，其中案件徵起金額最高者達 2 億 4,264 萬餘元。接著蔡部長於致詞時表示，行政執行署成立迄今近 24 年，創下 6,426 億餘元的傲人執行績效，值得肯定，但執行不是只看徵起金額數字，更強調「觀念」的問題，應經由落實執法讓民眾知道守法的重要性，「法遵」才是行政執行最終追求的目標，另外「態度」要積極主動，勿待危機發生時才處理，而應作好風險控管，阻止問題發生，即使發生問題，也要有果斷的「決心」面對問題，立即處理並對外澄清，避免外界的誤解，還要有合法且妥適的「作法」，跳脫公務員傳統思維，以回應外界的觀點及要求。

本次訓練邀請法務部繆卓然主任秘書、資深媒體記者、新北分署黃立維分署長、新竹分署丁俊成分署長及行政執行署范竹英簡任行政執行官擔任講座，講授主題囊括國會與輿情回應、新聞發布的技巧；科技化方法應用於行政執行及行政執行實務等三大部分，內容豐富實用，共計 60 餘人參訓，均感受益匪淺。



蔡部長與 8 位具體特殊優良事蹟獎之行政執行官合影



部長勗勉



黃署長頒贈法務部繆卓然主任秘書感謝狀